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相关说明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本项目生活污水接市政管网纳入锦溪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挤出、流延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 UV 光氧化催化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车间未收集的废气通过加强车间通过无组织排放。目前 UV 光氧化催化装置已经安装调整并投入使用，根据验收监测，可达到设计要求。车间内设置有一般固废堆场，并做好了三防措施，用于一般固废的暂存，目前已经投入使用。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利用租赁现有厂房进行生产，不新建厂房，施工期主要为设备安装产生的噪声，安装时间选择在白天施工，夜间不施工。施工期生活污水已接入市政污水管网。项目建设过程中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批文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落实了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按照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

1.3 验收过程简况

昆山中大天宝辅料有限公司在完成扩建项目后，于 2020 年 7 月着手扩建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据此委托苏州昆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验收监测。苏州昆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30 日至 7 月 31 日对昆山中大天宝辅料有限公司薄膜加工项目中所列无组织废气、厂界噪声进行监测。2020 年 8 月 11 日，苏州昆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了《昆山中大天宝辅料有限公司薄膜加工项目验收监测数据》。

2020 年 8 月在现场考察及对比验收监测数据的基础上，形成了《昆山

中大天宝辅料有限公司薄膜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2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成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对策措施的实施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则制度

我公司成立了以总经理为第一责任人的环境管理机构，负责各方面的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并设定专人负责环境保护工作，实行定岗定员，岗位责任制，负责各生产环节的环境保护管理，保证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

(2) 环境风险防控措施及监测计划

我公司环评报告提出的环境监测计划也已按照相关要求落实到位，并形成了相关台账。

我公司制定了相关的环保管理制度和岗位职责，并采取相应措施以促进环境保护工作。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建设项目不涉及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不涉及卫生防护距离的变动，建设项目周边100米范围内无学校、居民点、医院等敏感目标，满足环保要求，无需搬迁。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建设项目不涉及林地补偿、珍惜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治理、相关外围工程建设等情况，无需落实。

3 整改工作情况

根据验收意见，本次验收范围为“昆环建[2019]1924号”批复以及对应的“昆山中大天宝辅料有限公司薄膜加工项目”环评报告表申报内容，各项环保措施基本已落实到位，无需整改。